

云浮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四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一

云浮市统计局

云浮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2月27日

根据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市第三产业中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批发和零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年末，全市共有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4044个，从业人员32591人。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批发业占38.55%，零售业占61.45%。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批发业占54.28%，零售业占45.72%（详见表4-1）。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99.50%，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0.40%，外商投资企业占0.10%。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98.48%，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1.24%，外商投资企业占0.28%（详见表4-2）。

表 4-1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4044	32591
批发业	1559	17690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169	969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250	11585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70	482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24	110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79	615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615	2462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123	471
贸易经纪与代理	132	563
其他批发业	97	433
零售业	2485	14901
综合零售	85	131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286	1484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129	717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87	503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513	2571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473	3859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173	1010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587	2308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152	1137

表 4-2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4044	32591
内资企业	4024	32094
国有企业	20	226
集体企业	74	385
股份合作企业	-	-
联营企业	3	5
有限责任公司	515	9864
股份有限公司	45	7403
私营企业	3051	13033
其他企业	316	1178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16	405
外商投资企业	4	92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17.53 亿元。其中,批发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21.58 亿元,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95.96 亿元。负债合计 102.02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04.68 亿元(详见表 4-3)。

表 4-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217.53	102.02	304.68
批发业	121.58	48.62	210.53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5.78	3.36	14.45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80.79	21.82	149.15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2.23	0.81	5.45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0.58	0.43	1.18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3.95	3.10	5.80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22.15	14.83	18.84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1.47	1.01	1.69
贸易经纪与代理	2.25	1.67	5.52
其他批发业	2.38	1.58	8.44
零售业	95.96	53.40	94.15
综合零售	4.38	3.12	7.66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23.65	17.85	4.44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3.34	0.52	2.12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3.51	1.65	2.35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3.09	1.22	5.30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38.05	17.39	55.54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3.10	1.79	5.32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10.44	6.04	7.89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6.40	3.82	3.53

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市共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 341 个,从业人员 6473 人(详见表 4-4)。

表 4-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341	6473
铁路运输业	1	-
道路运输业	206	4357
水上运输业	44	580
航空运输业	1	30
管道运输业	-	-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28	204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42	255
邮政业	19	1047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7.36%，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1.47%，外商投资企业占 1.17%。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04%，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33%，外商投资企业占 0.63%（详见表 4-5）。

表 4-5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341	6473
内资企业	332	6411
国有企业	16	1067
集体企业	10	93
股份合作企业	-	-
联营企业	-	-
有限责任公司	74	1721
股份有限公司	5	51
私营企业	227	3479
其他企业	-	-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5	21
外商投资企业	4	41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

总计 58.78 亿元。负债合计 31.43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1.44 亿元（详见表 4-6）。

表 4-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58.78	31.43	21.44
铁路运输业	-	-	0.02
道路运输业	47.97	26.52	14.33
水上运输业	6.91	2.78	2.41
航空运输业	0.10	0.05	0.05
管道运输业	-	-	-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0.20	0.08	0.43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2.53	1.95	0.67
邮政业	1.07	0.05	3.53

三、住宿和餐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市共有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 202 个，从业人员 5148 人。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住宿业占 47.52%，餐饮业占 52.48%。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住宿业占 63.38%，餐饮业占 36.62%（详见表 4-7）。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01%，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1.49%，外商投资企业占 0.50%。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5.98%，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3.71%，外商投资企业占 0.31%（详见表 4-8）。

表 4-7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02	5148
住宿业	96	3263
旅游饭店	30	2012
一般旅馆	64	1240
其他住宿业	2	11
餐饮业	106	1885
正餐服务	86	1517
快餐服务	3	235
饮料及冷饮服务	12	114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3	8
其他餐饮业	2	11

表 4-8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02	5148
内资企业	198	4941
国有企业	6	237
集体企业	1	22
股份合作企业	-	-
联营企业	-	-
有限责任公司	39	2130
股份有限公司	5	261
私营企业	147	2291
其他企业	-	-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3	191
外商投资企业	1	16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0.40 亿元。其中，住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8.35 亿元，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05 亿元。负债合计 13 亿元。全年实现年营业收入 6.20 亿元（详见表 4-9）。

表 4-9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20.40	13.00	6.20
住宿业	18.35	11.62	4.08
旅游饭店	7.45	5.62	2.84
一般旅馆	10.89	5.99	1.23
其他住宿业	-	-	0.01
餐饮业	2.05	1.38	2.12
正餐服务	1.79	1.29	1.73
快餐服务	0.18	0.05	0.24
饮料及冷饮服务	0.08	0.03	0.14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0.002	0.001	0.003
其他餐饮业	0.003	0.001	0.011

四、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市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300 个，从业人员 3513 人（详见表 4-10）。

表 4-10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300	351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19	2223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64	254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7	1036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7%，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2%，外商投资企业占 1%。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79.56%，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23%，外商投资企业占 20.21%（详见表 4-11）。

表 4-11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300	3513
内资企业	291	2795
国有企业	2	24
集体企业	-	-
股份合作企业	-	-
联营企业	-	-
有限责任公司	61	743
股份有限公司	6	757
私营企业	222	1271
其他企业	-	-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6	8
外商投资企业	3	710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41.89 亿元。负债合计 33.59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9.68 亿元（详见表 4-12）。

表 4-1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41.89	33.59	19.68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35.69	28.82	17.25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0.50	0.23	0.6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70	4.54	1.81

五、房地产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市共有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 822 个。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405 个，物业管理企业 195 个，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的 141 个。

2018 年末，全市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的从业人员为 10931 人。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6010 人，物业管理企业 3774 人，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758 人（详见表 4-13）。

表 4-1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822	10931
房地产开发经营	405	6010
物业管理	195	3774
房地产中介服务	141	758
房地产租赁经营	69	341
其他房地产业	12	48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全市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的资产总计为 785.07 亿元。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720.89 亿元，物业管理企业 17.73 亿元，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5.81 亿元。负债合计 618.32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73.35 亿元（详见表 4-14）。

表 4-14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785.07	618.32	173.35
房地产开发经营	720.89	576.72	165.74
物业管理	17.73	15.90	4.39
房地产中介服务	5.81	4.67	0.74
房地产租赁经营	32.92	14.56	2.37
其他房地产业	7.72	6.47	0.12

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市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1958 个，从业人员 9872 人。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租赁业占 2.55%，商务服务业占 97.45%。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租赁业占 2.62%，商务服务业占 97.38%（详见表 4-15）。

表 4-15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958	9872
租赁业	50	259
商务服务业	1908	9613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85%，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15%。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94%，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06%（详见表 4-16）。

表 4-16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958	9872
内资企业	1955	9866
国有企业	20	415
集体企业	903	3481
股份合作企业	-	-
联营企业	2	4
有限责任公司	231	2007
股份有限公司	17	181
私营企业	725	3621
其他企业	57	157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3	6
外商投资企业	-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84.65 亿元。其中，租赁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42 亿元，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83.22 亿元。负债合计 146.18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8.07 亿元。（详见表 4-17）。

表 4-17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284.65	146.18	18.07
租赁业	1.43	0.11	0.41
商务服务业	283.22	146.07	17.66

注释：

[1]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2]本公报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不包含铁路部门数据。

[3]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